

正 本

保存年限： 年

檔 號：

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

機關地址：23146 台北縣新店市中興路2段190號11樓

傳 真：(02)29124104

承辦人及電話：教育訓練組 胡小姐，(02) 89195094

(平信) 802

(地址)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190號12樓之2

受文者：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高雄辦公室)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00年8月2日

發文字號： (100)營建訓字第10000001680號

速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普通

附件： 報名簡章1份

裝

主旨：本院謹訂於一百年八月十八日(星期四)開辦「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歡迎貴單位派員參訓。

說明：

- 一、本課程探討建築物給排水系統及衛生設備工程之施工實務為主，包括給水設備、熱水設備、排水設備、通氣設備、衛生設備等，並詳細解說管路檢驗方法及案例研討，以提升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之施工品質。
- 二、本課程正申請為工程會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
- 三、開課日期與地點：謹訂於一百年八月十八日(星期四)假臺灣營建研究院〈新店市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舉辦。
- 四、報名費用：原價3,500元/人，100年8月11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3,000元/人；相關課程內容及事項詳如附件，歡迎使用線上報名：<http://www.tcri.org.tw/eclass>

訂

線

正本： 同受文者

副本： 教育訓練組、行政組

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0. 8. -4
收文號:高0144

第1頁

AW42301R14B8

機電工程系列

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姓 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參訓證明登記使用）

服務單位：_____ 職 稱：_____ 工作年資：_____ 年

畢業學校：_____ 科 系：_____ 技師資格：☐有 ☐暫無

電 話：_____ 分機：_____ 傳 真：_____ 手 機：_____

發 票：☐不需打統編 ☐統一編號：_____

通訊地址：☐☐☐_____

E-mail：_____（課前通知用，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

餐飲需求 ☐素食者

特殊需求：☐銓敘公務員（需本院於人事行政局網站登陸您的學習時數者請勾選）

繳費方式：☐劃撥 ☐電匯 ☐郵政匯票 ☐即期支票 ☐信用卡（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

費 用：個人報名：☐3,000 元（8/11 前）☐3,500 元（8/12 起）

團體報名（三人以上）：3,000 元× _____ 人= _____ 元

同意代繳簽名：_____		行動電話(代繳者請提供)：_____	
(說明: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_____		發卡銀行：_____	
持卡人簽名：_____		卡號：_____ - _____ - _____	
有效期限：____ / ____ ~ ____ / ____（請照信用		持卡種類： ☐ VISA ☐ MASTER 授權號碼(本院填寫)：_____	

案號：TBI-100040

承辦人：胡小姐

出納：

發票號碼：

已經完成報名者，如以劃撥、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傳真：02-29124104

--

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宗旨：本課程探討建築物給排水系統及衛生設備工程之施工實務為主，包括給水設備、熱水設備、排水設備、通氣設備、衛生設備等，並詳細解說管路檢驗方法及案例研討，以提升給排水衛生設備工程之施工品質。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上課日期：2011 年 8 月 18 日（星期四）

上課地點：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台北縣新店市中興路 2 段 190 號 11 樓，近捷運七張站）

費用：定價 3,500 元/人，8 月 11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000 元/人。

報名方式：傳真報名表（02-29124104）或線上報名（<http://www.tcri.org.tw/eclass>）

繳費方式：※電匯或劃撥——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戶名：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銀行電匯帳號：02512095251（臺灣企銀-新店分行）郵局劃撥帳號：05100110

※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

聯絡電話：02-89195094 傳真號碼：02-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胡小姐

注意事項：1.傳真後請來電確認。本院預計於課前 3 天發送 e-mail 通知上課報到。

2.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本課程正申請為工程會技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須全程參與，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

3.本院為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終身學習護照認可之訓練機構，參與本課程可登錄時數六小時，上課當日請記得攜帶終身學習護照。

4.開課當日前申請退費，須扣除行政手續費（課程定價的 10%）；開課當日起，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將一律不予退費。

5.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調整課程/調整講師/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員
2011 年 8 月 18 日 （ 星 期 四 ）	09:00~09:20	報到	吳德憲 負責人
	09:20~10:50	1. 資料送審 2. 配管作業流程	現職：宜德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經歷：1. 台灣電力公司設計處繪圖、設計 2. 張德霖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監造 3. 華夏技術學院講師 4. 公共工程委員會品管班及回訓班講師 學歷：台北科技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研究所
	10:50~11:00	休息 10 分鐘	
	11:00~12:30	3. 管路配置 4. 設備安裝	
	12:30~13:20	午餐時間 50 分鐘	
	13:20~14:50	5. 管路檢驗方法	
	14:50~15:00	休息 10 分鐘	
	15:00~16:30	6. 案例研討	
	16:30~	賦歸	